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26日完成通讯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人，实际表决董事13人。

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本次会议对《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豁免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要求。

（二）本次会议对《关于捐款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会议同意公司捐款人民币900万元用于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与本次捐款有关的具体事宜。

本次公司捐款人民币900万元，连同员工捐款人民币100万元合计捐款人民币1000万元，将共同用于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